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无锡国家电投江阴利港市场化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100兆瓦）110千伏送出工程

项目编号 2209-320000-04-01-237784

建设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

2024 年 10 月 3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无锡国家电投江阴利港市场化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100兆瓦）110千伏送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无锡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改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江苏省水利厅 苏水许可〔2023〕74号，2023年7月1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公司 锡供电建〔2023〕38号，2023年3月8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年11月至2024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江阴市锡能实业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阴市华明电力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南京市主持召开了无锡国家电投江阴利港市场化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100兆瓦）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江阴市锡能实业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阴市华明电力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利港街道境内。本工程为新

建、改建建设类项目，具体包括：①柏木 11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间隔改造工程；②黄石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间隔改造工程；③黄石~柏木 T 接利港光伏电站 110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 110kV 架空线路 0.466km，新建杆塔 4 基；新建电缆线路 0.35km（其中顶管敷设段 0.158km，明挖段 0.192km）。本工程于 2023 年 11 月开工，2024 年 6 月完工，总工期 8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 年 7 月 10 日，江苏省水利厅以《省水利厅关于无锡国家电投江阴利港市场化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100 兆瓦）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告知承诺的行政许可决定》（苏水许可〔2023〕74 号）给予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行政许可。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2023 年 3 月 8 日，国网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关于无锡大唐宜兴杨巷 8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110 千伏送出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锡供电建〔2023〕38 号）批复了本工程的初设报告（含水土保持部分）。初步设计文件中包含水土保持设计专篇内容。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6 月，监测单位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开展了水保监测工作，并于 2024 年 9 月编制完成了《无锡国家电投江阴利港市场化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100 兆瓦）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

本工程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73%，土壤流失控制比 2.50，渣土防护率 99.80%，表土保护率 96.59%，林草植被恢复率 99.20%，林草覆盖率 99.20%。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4 年 6 月至 2024 年 9 月，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无锡国家电投江阴利港市场化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100兆瓦)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工作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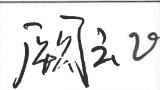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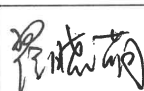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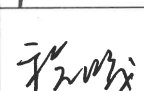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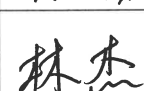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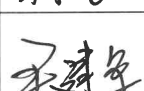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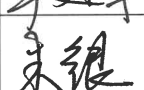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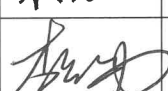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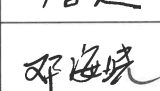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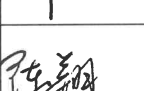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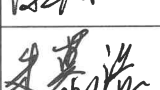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运维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

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正 高		
成员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高 工		建设单位
	阙云飞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无锡供电分公司	专 职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 工		技术审评单位
	程 曦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专 职		
	林 杰	南京林业大学	教 授	) 特邀专家
	尹建军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高 工		
	朱 银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 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报告 编制单位
	李冠男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李 炎	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邓海晓	江阴市锡能实业有限公司	设 总		设计单位
	陈 翔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朱慕浩	江阴市华明电力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	总 工		施工单位